

速件
電稿

湖北省政府稿

送
人事處核

總收文
省電
字第
2150
號

文別

電

送達
機關

中央設計局

類別

附件

事由
電不歸由

由

主席

秘書長

廳長

處長

王東原印

譚延闓

六次

六次

稿擬稿

唐史

葉德水
丁壽昌
李鴻藻

中華民國三十四年

八月八日

月	月	月	月	月	月	月	月
日	日	日	日	日	日	日	日
時	時	時	時	時	時	時	時
封發	蓋印	校對	繕寫	判行	核簽	擬稿	交辦

檔案
去文
字第
號

34
69

外自
新
味

電

(密譯)

(呼號) 奉府駐渝辦事處轉中央設計局、查本省保

送沈友銘高國恕二員赴美考察，業經交通部核准派

遣出國實習，~~未及~~奉省交通~~部~~，~~指~~ ~~定~~ ~~元~~

等於實習期滿後，~~准~~留美考察一年，~~并~~沈友銘考

察公路工程及管理市政工程、城市交通、軍事橋樑、密士米必

河防洪工程、水力發電、土木工程、高國恕考察汽車製造、煤

氣發動機設計及製造其他有同機械工程等，特電往

查照，惠予轉電駐美管理人員，~~請~~美方同意，~~面~~轉~~外~~匯

管理處，~~并~~外匯，~~并~~希見復為荷。湖北省政府已，~~首~~實印

146 12/10 光